

泸州外国语学校综合楼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技术审定意见

2021年2月25日,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以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规定,对建设单位四川省泸州市第一中学校提交的《泸州外国语学校综合楼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修改完善意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鑫咨源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认真修改,完成了《泸州外国语学校综合楼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复核对《报告表》形成技术审定意见如下:

一、四川省泸州市第一中学校综合楼工程项目位于泸州市江阳区前进下路103号,中心点坐标为东经 $105^{\circ}25'51.88''$,北纬 $28^{\circ}52'51.34''$ 。项目为四川省泸州市第一中学校建设内容之一,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一栋6层综合楼(包含2层附楼),占地面积 0.28hm^2 ,不涉及绿化区域及道路硬化区域,但校区整体绿化率为36%,满足绿化要求;附属工程主要由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系统等组成。工程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0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财政资金补助予以保障建设,不足部分自筹解决。工程工期为2021年03月~2022年02月,施工工期12个月。项目建设不涉及拆迁安置,专项设施迁建、改建等。2020年06月09日,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泸州外国语学校综合楼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泸市发改行审核【2020】6号),同意本项目开展工作。

二、工程总占地面积 0.28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用地性质为教育用地。工程开挖土方量为 0.28万m^3 ,回填量为 0.28万m^3 ,挖填平衡,不产生弃土。

三、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全面,评价合理,工程建设不存在重大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对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合理;项目土石方利用方式符合水土保持法和水土保持相关技术规范的规定;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分析与评价合理。

四、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清楚,为 0.28hm^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0.28hm^2 ,工程扰动原地表面积为 0.28hm^2 ,损毁植被面积 0hm^2 。工程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全面,预测范围适当,预测方法基本可行,预测结果基本可信。工程建设可能造成土壤流失总量 5.9t ,其中背景土壤流失量 0.8t ,调查新增土壤流失量 5.1t 。施工期为主要水土流失时段,主体工程防治区为新增水土流失的重点区域。

五、水土流失防治目标采用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适当，方案设计水平年界定为 2022 年合理。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区 1 个防治分区基本合理，措施总体布局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完整有效，措施等级、标准准确，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基本合理。

六、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12.49 万元（主体工程已有水保措施投资为 1.00 万元，新增投资为 11.49 万元）。方案新增水保投资 11.4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0 万元；监测措施费 3.00 万元；临时措施费 1.38 万元；独立费用 5.09 万元（建设管理费 0.09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3.00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0.00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费 2.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0.9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705 元。

七、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可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0.28hm²，植被恢复面积 0hm²，减少水土流失量 5.1t。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护率 99.9%、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各防治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效益良好。

八、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施工及设施验收要求明确，满足相关规定。

九、附表、附图及附件基本齐全，设计图纸基本规范。

综上，《报告表》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批复后的《报告表》可作为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专家库编号：CSZ-ST049

专家：

拓桂莲
拓桂莲

联系方式：13678071616

2021 年 3 月 3 日